京管泰富京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2年12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京管泰富京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京管泰富京元一年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7156			
基金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			
	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			
	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京管泰富京元一年			
	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京管泰			
	富京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			
	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	- A 121/4 44 -> [])TIE)ET (2000) 2125 [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2〕3167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2年12月27日		
		至 2022年12月27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年12月2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	位:人民币元)	5, 009, 999, 000. 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	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00		
	有效认购份额	5, 009, 999, 000. 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合计	5, 009, 999, 000. 00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 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 情况		基金管理人股东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		
		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认购		
		京管泰富京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1,000 元,适		
		用的认购费率为 1,000 元/笔。该资金		
		作为本基金的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		
		额持有期限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		
		少于三年。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	t die A. M. del Arrite des			
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		是		
备案手续的条件				
L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年12月28日

- 注: (1)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 (3)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 数	持有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总 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	1	-	-	-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_	_	-
基金经理等人员	_	ı	_	_	_
基金管理人股东	10,000,000.00	0.2%	10,000,000.00	0.2%	不少于三年
其他	_	_	_	_	_
合计	10,000,000.00	0.2%	10,000,000.00	0.2%	不少于三年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和打印交易确认单,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 (www.cdbs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010-593632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 (2)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 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 (3)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一年的期间。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一年的期间,如果封闭期到期日的次日为非工作日的,封闭期相应顺延。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首个开放期,第二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一年的期间,如果封闭期到期日的次日为非工作日的,封闭期相应顺延,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 (4)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 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开放期的 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且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开放期前 2 日进行公告。如封闭期

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依据基 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 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29 日